

时评 多措并举破解充电桩“进小区难”

□宋鹏伟

3月23日消息，省发改委、省住建厅、省公安厅、省自然资源厅制定《关于推动城市停车设施发展的实施方案》，加快补齐全省停车设施供给短板，各城市到2025年停车设施需求基本得到合理满足。在此过程中，推动停车充电一体化建设，新建停车场（库）具备充电条件的停车位数量应不少于停车位总数的10%。（《太原晚报》3月24日）

油价上涨背景下，更多人将目光投向了电动汽车。不可否认，之所以很多人难下决定，并非在电动汽车本身的吸引力不够，而在充电难。

为此，首先需要加大充电桩建设，至少让车主少排队，不必时刻有里程焦虑。毕竟，电价虽然远比油价低，但充电本身的成本也必须考虑在内。即使只在市区开，这也是一大变量——单位或家附近有无充电桩、能否随去随充、停车费和电费贵不贵……

凡此种种，都不是车主能够决定的。更不

必说，随着电动汽车销量的不断增加，矛盾可能还会加剧。因此，需要进行顶层设计，《关于推动城市停车设施发展的实施方案》明确规定，停车设施用地应及时纳入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即是从源头上保障充电设施有地可装。此外，加强停车设施与充电设施在规划布局、建设机制、运营服务等方面的衔接，引导“互联网+停车+充电”一体化建设，推广智能化停车服务……也都是着眼于挖掘现有硬件设施的潜力，力求满足电动汽车的需求。

然而，在停车难尚未得到很好解决的前提下，潜力挖掘的天花板十分有限。当务之急，还是要立足于解决电动汽车充电桩“进小区难”的问题。事实表明，很多物业对车用充电桩不上心，甚至是处处设防，使原本合情合理的诉求时常遭遇软钉子。通常，业主在安装充电桩前需要向物业申请，但对方往往以电力负荷有限和消防安全等理由拒绝。不得不说，很多担心有其合理性，毕竟小区车库属于封闭环

境，一旦发生意外，后果往往不堪设想。然而，是真的不具备安装条件，还是因为担心承担责任或影响自身利益，不能总是物业自说自话，还需要专业部门鉴定。简而言之，究竟是无法作为还是不作为，是笔糊涂账。

退一步说，即使物业公司的担心都是真的，也不是没有解决之道。一方面，通过规范化改造或引入保险机制等方式，可以分散风险，将意外发生的可能降低到最小；另一方面，在小区规划设计过程中，就应当考虑到日后安装充电桩的需要。近日开始征求意见的《住宅项目规范》已明确提出：住宅项目应配置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或预留安装条件。山西出台的《关于推动城市停车设施发展的实施方案》也要求，新建停车场（库）具备充电条件的停车位数量应不少于停车位总数的10%。

当充电就跟加油一样方便时，电动汽车自然会得到更多人的青睐，由此带来的节能、环保等效应也将会充分发挥出来。

“坚定信心抓实抓细各项防控举措，坚持不懈巩固来之不易防控成果。”

——3月23日，省委常委、市委书记韦韬深入学校、机场、隔离酒店、方舱医院筹建处督导检查疫情防控工作时如是说。（《太原晚报》）

“5200万60岁以上老人未全程接种新冠疫苗。”

——3月18日下午，在国新办就从严抓好疫情防控工作有关情况举行的发布会上，国家卫健委副主任曾益新介绍，总体来看，中国60岁及以上有2.64亿人口，其中有2.2亿1176万老年人完成了全程接种，这也意味着还有5200万60岁以上的老年人没有完成全程接种，其中占的比例最大的是80岁以上。3月22日，香港大学基于香港第五波疫情数据发布的一份报告显示，对于60岁及以上的老年人，接种科兴灭活疫苗第三针（加强针），对预防重症/危重症的有效率可达97.9%，预防死亡的有效率可达98.3%。（澎湃新闻）

“禁止不具公开募捐资格组织或个人回收废旧衣物。”

——民政部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司3月17日发布《关于禁止不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组织或者个人以慈善名义开展废旧衣物回收的提示》，为慈善目的，在公共场所设置废旧衣物募捐箱，属于公开募捐活动。根据慈善法的规定，只有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慈善组织才能开展公开募捐活动。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开展公开募捐活动。（中新网）

投稿邮箱:tywbplb@163.com



画中话

包容善意 但不要贩卖善意



□穆秀敏

距离东航客机坠毁事件发生已经过去几天了。这两天是不平静的两天。全国上下都沉浸在震惊和悲痛之中，人们用不同的方式表达着对遇难者的悼念。而与此同时，谣言也满天飞，甚至有十几个人自称是未登机的那个幸运者。摆在眼前的问题是：灾难发生后，我们普通人当以什么样的态度去面对？善意与贩卖善意的距离到底有多远？

事故发生后，无数网友在网上自发祈愿平安，有人求神，有人起誓，有人抱着微薄的希望一次又一次地敲下“等待奇迹”四个字。而随着救援工作的不断深入，存在幸存者的希望越来越渺茫。有人也开始对一些过度感性的文字提出质疑，认为这些文字是在“煽情”“蹭热度”“炫耀共情”。

双方的出发点究竟为何暂且不论，笔者此刻关心的是：表达哀思是否存在一种标准化的形式呢？如果没有，就应该容许人们用不同的方式去释放情感，而非武断地揣测其内心，更不可诛心。

有人认为，苦难当前，一切浪漫化的言辞都显得没有必要。兹事体大，无言能表，唯沉默以致肃意。有人则认为应该用文字让遇难者被人记住，遗忘才是真正的死亡。笔者认为，这两种看法没有谁对谁错。一个包容的社会，民众是类型丰富且充满活力的，如果连哀悼的方式都必须整齐划一，那势必会对一部分人最朴素

的共情心造成打击。拥有善意是非常自然而然的事，更没有统一的门槛，如果有一天人们的善意需要举着鉴定报告去证明，那恰恰说明这个世界的善意已经不剩多少了。

网上关于此次空难的信息铺天盖地，在纷繁复杂的信息流中，厘清善意与贩卖善意的边界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我们无从得知每一个发出信息的人内心的善意是否纯粹，也许有人确实在借表达同情蹭热度，但只要没有伤害到无辜的人，大可不必计较。如果用“吃人血馒头”之类的词去扫射，难免误伤到善良的人。给表达善意设限，就会使敢于表达善意的人越来越少。爱的声音被挑剔，我们又拿什么去对抗恶意呢？

不过，包容善意的声音也并非没有底线。善意不是谣言的通行证，如果借善意之名四处扩散不实信息，如假冒未登机的幸存者博取关注，那再恳切的言辞也无法为其兜底。善意也不是利益的保护伞，如以空难事件为背景制作“平安回家”的房地产广告海报，这种行径同样是不可容忍的。

善意与贩卖善意之间的距离有多远？很远，就像谣言永远无法变成真相，掩藏在关怀话语之下的贪婪，谁也能一眼看穿。有时也很近，当我们打下一段催人泪下的文字，在发送的那一刻，开始想象会得到多少赞时，它们只有咫尺之遥。我们无法叩问他人心门，但可以时时自问：明月直入，有无心猜？

“小文明” 汇成大文明

文明
微
评

□梁云祥

近日，笔者接连看到，一位在小区遛狗的居民用纸将狗便清理擦净；一位居民主动捡拾地上的碎纸屑放进垃圾箱内；一位居民将门口胡乱粘贴的广告扯下来，走出很远送到垃圾点……这些居民的行为，是一种自发行为，没有人要求他们，他们是心甘情愿地为建设文明社会做出自己的努力。这是在日常生活中积累“小文明”。

作为一名有责任心的公民，就应该充满爱心、与人为善，做些力所能及的好事。一次公交车上让座，一次垃圾分类投放，一次帮人指路……生活中的很多小事，本身就是一种文明行为。你做一件文明小事，我做一件文明小事，由文明的“小河”汇集而成文明的“大河”，最终，“小文明”就会积累成大文明，文明城市的建设也就会变成易事。

